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郭恩好
電話：08-7320415#3635
傳真：08-7322450
電子信箱：a252147@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3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特字第112651021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4760835_11265102100_1_4760835_11265102100_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轉辦理112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中心工作計畫」之教育戲劇「Drama in Education (簡稱DIE)」轉型正義實務工作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0月3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43700號函辦理。
- 二、為將轉型正義融入學校課程及教學，並能運用多元活動營造情境，從其所傳遞之人權價值培養人權素養，並能具體實踐，歡迎對轉型正義教育議題有興趣之本縣高級中等學校教師自由報名參加，每場次預計錄取名額50人。
- 三、旨揭工作坊相關資訊如下：

(一)活動時間：112年11月14日(星期二)下午1時至4時及112年11月20日(星期一)上午9時至12時，區分2場次。

(二)活動地點：國立員林高級中學藝術館競秀實驗劇場(彰化縣員林市靜修路79號)；另於臺灣高鐵臺中站備有專車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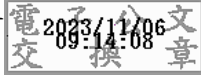
送。

(三)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tTn51qwkBwUp9JTW9>。

四、檢附旨揭活動計畫1份，參與人員同意公（差）假出席。

正本：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高級中等學校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中心 112 年度工作計畫

教師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高級中等學校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中心 112 年度工作計畫。

二、研習主題：教育戲劇「Drama in Education (簡稱 DIE)」轉型正義實務工作坊-
用戲劇活動帶領議題討論。

三、目的：

藉由邀請國內知名劇團-思樂樂劇團，以教育劇場方法，以互動式戲劇、情境模擬與行動方案與參與人員談論轉型正義議題。擺脫過往說教式的教育傳達，不批判、沒有標準答案，而是以情境模擬與行動方案作為議題回應的方式，並創造參與人員可以且安全表達的情境空間，讓其在參與、體驗、回應討論的過程中引發自我思考與個人情感經驗的連結，提升對此議題的理解與認識，建立共同的學習經驗及友誼。希冀透過本活動，吸引更多學校、教師等相關推動人員的加入，達成教育意義。

四、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承辦單位：國立員林高級中學

五、辦理時間、地點及參與對象：

(一)時間(研習時程表如附件 1)：

(1)場次一:112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二)，下午 1 時至 4 時

(2)場次二:112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 12 時

(二)地點：國立員林高級中學藝術館競秀實驗劇場(彰化縣員林市靜修路 79 號)。

(三)參與對象：每場次預計錄取名額 50 人。

(1) 請各地方政府相關業務承辦人員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學科中心、教育資源中心(各中心委辦學校如附件 2)，務必薦派人員擇一場次出席，並優先錄取。

(2) 對轉型正義教育議題有興趣之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自由報名參加。

六、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報名至 112/11/3(星期五)止。

(1) 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tTn5lqwkBwUp9JTW9> (請注意大小寫)

(2) QR—Code:



(3) 報名成功者，將於 112/11/7(星期二)前以電子信箱通知相關活動細節。

七、交通方式：備有專車接送。

(1) 臺中高鐵站：

6 號出口 10 月台，上午場 08:00、下午場 13:00 準時發車。

(2) 本校停車位有限，自行前往者，需自行找尋停車空間。

八、活動聯絡人：

(1) 國立員林高中 圖書館主任 黎映辰 04-8320364#501

(2) 國立員林高中 專案助理 吳旻勳 04-8320364#508

(3) E-mail：s102407028@ylsh.chc.edu.tw

九、注意事項：

- (1) 參加人員請貴單位(機關)准予公差假登記與課務派代，差旅費由原服務機關學校依規定支給。
- (2) 參與本次活動之人員，承辦單位將於活動完畢後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終身學習入口網核予研習時數。

高級中等學校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中心 112 年度工作計畫

教師研習時程表 (預定表)

時間		主講內容	主講者	備註
112 年 11 月 14 日 (星期二) 下午場	112 年 11 月 20 日 (星期一) 上午場			
12:45-13:00 -15 分-	08:45-09:00 -15 分-	報到	承辦團隊	地點：國立員林高級中學藝術館競秀實驗劇場
13:00-13:10 -10 分-	09:00-09:10 -10 分-	開幕式	教育部國教署 長 官 國立員林高中 楊豪森校長	
13:10-14:00 -50 分-	09:10-10:00 -50 分-	轉型正義教育議題 融入藝術課程	思樂樂團隊 曾令矜 執行長	
14:00-14:10 -10 分-	10:00-10:10 -10 分-	休息		
14:10-15:50 -100 分-	10:10-11:50 -100 分-	轉型正義教育議題 融入藝術課程	思樂樂團隊 曾令矜 執行長	
15:50-16:00 -10 分-	11:50-12:00 -10 分-	閉幕式	國立員林高中 楊豪森校長	
16:00	12:00	賦歸	承辦團隊	

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承辦學校：國立員林高級中學

國語文學科中心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英語文學科中心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數學學科中心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歷史學科中心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
地理學科中心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
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
物理學科中心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
化學學科中心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
生物學科中心國立新竹高級中學
地球科學學科中心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
生活科技學科中心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
資訊科技學科中心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
音樂學科中心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
美術學科中心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藝術生活學科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生命教育學科中心國立羅東高級中學
生涯規劃學科中心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家政學科中心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健康與護理學科中心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體育學科中心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
全民國防教育學科中心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
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國立和美實驗學校
人權教育資源中心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中華文化基本教材資源中心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